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廷春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在原公司住所不变的基础上，增加一处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701 房”，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项变更（备案）登记所需所有相关手续，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备案）登记事项进行必要的修订，上述修订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0 日